

大萧条时代的美国名利场 天才陨落后的璀璨回光

You Can't
Go Home Again
无处还乡

[美]托马斯·沃尔夫 (Thomas Wolfe) ◎著
雨凡 严文珍◎译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联动
▲江苏人民出版社 FONGHONG

影戏 (QI) 目录

· 纳文· 沃尔夫 著 (Thomas Wolfe) 夫水利 (美) / 严文珍译
· 2000 年 1 月第 1 版 出版人: 陈南
(中文版)

ISBN 978-7-514-02000-0

升版 - 国美 - 别小篇才, 田 … · 对 I, II · 张 I
Li Liang, 译

You Can't Go Home Again

无处还乡

[美] 托马斯·沃尔夫 (Thomas Wolfe) 著 严文珍译

译者: 严文珍

校对: 雷鸣、胡晓明

责任编辑: 刘伟

封面设计: 刘伟

出版地: 上海

出版时间: 2000 年 1 月

印制地: 上海

印制时间: 2000 年 1 月

开本: 880 × 1230

页数: 320

字数: 320,000

印张: 12

版次: 1

书名: 无处还乡

定价: 25.00 元

(此书由译林出版社引进, 由译林出版社出版)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 凤凰联动
江苏人民出版社 FONGHONG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无处还乡 / (美) 沃尔夫 (Wolfe.T.) 著; 雨凡 严文珍译。
南京: 江苏人民出版社, 2009.6

(联动文库)

ISBN 978-7-214-05900-0

I . 无… II . ①沃… ②雨… ③严… III .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 I712. 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099161号

书 名 无处还乡
著 者 [美]托马斯·沃尔夫
译 者 雨 凡 严文珍
责任编辑 宋 原
文字编辑 王泽阳
出版发行 江苏人民出版社(南京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网 址 <http://www.book-wind.com>
集团地址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南京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http://www.ppm.cn>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 张 32
字 数 556千字
版 次 2009年8月第1版 2009年8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214-05900-0
定 价 35.00元

(江苏人民出版社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本社调换)

C ONTENTS 目录

上部. 002 第一章 返乡

快到巴尔的摩的时候，乔治朝窗外的站台上瞥了一眼，看见了一张脸。那是一张瘦削而苍白的面容，以及一张下陷的嘴，但在嘴角处他似乎觉得自己捕捉到了某种微笑的影子……模糊、邪恶、可怕……一看到那副模样，某种突然、不可名状的恐惧便笼罩了他。

099 第二章 杰克的世界

这个时代智商最高的人——经过精心挑选的敏锐人士——都已经厌倦了很多东西：不公正、残忍以及压迫，正义和自由，生活和死亡等，但是……在这一年里，他们并不厌倦裴济·洛根先生和他的吊线玩偶。

217 第三章 结束与开始

公民信托银行倒闭了，人群中的许多人失去了他们一生的积蓄。现在大家都明白他们面临的繁荣时期已经结束了。昨天他们还在计算自己拥有1万还是100万，而今天却一贫如洗了。他们的财富已经消失不见了，而永远还不清的债务却压得他们喘不过气来。

下部. 268 第四章 公正的美杜莎

在《白鲸》的开头部分，作家梅尔维尔说，当时的人们随时都会走向船坞、走向码头，站在那里眺望大海。而在今天伟大的城市里，已经没有大海可看了，即使有，也非常遥远、难以接近。所以，当人们朝外面望去的时候，什么也看不到，只看见拥挤和空旷。

348 第五章 流亡和发现

怀着对主人死心塌地、毫不怀疑的忠诚，珀维斯夫人就像一只高大、温柔的狗。事实上，她曾经热衷于每一种野蛮的创造物，当她在街上看到狗或马的时候，首先注意到的似乎是动物，然后才是动物的主人。她通过狗逐渐认识了艾伯里大街上的所有人。

421 第六章 黑暗的弥赛亚

乔治和其他几位旅客觉得此刻是在道别，这不是同一个人道别，而是在向人性道别；不是向某个可怜的陌生人、某位旅途中偶尔结识的旅伴道别，而是向人类道别；不是向生活中某个无名之士道别，而是向某位形象渐渐模糊的兄弟道别。列车朝前方飞驰，速度不断加快……他们丢了矮个子犹太人。

479 第七章 风起水涌

夜里，有人曾经对我说：“离开你熟悉的土地，去寻找更加伟大的知识；离开你现有的生活，寻找更加伟大的生命；离开你挚爱的朋友，寻找更加伟大的关爱；寻找比家园更加亲切、比大地更为广阔的故乡吧……”

You Can't 上部
Go Home Again 无处还乡

T第一章 The native's return **返乡**

01 马背上的醉乞丐

1929年春天，一个怡人、微暗的黄昏，乔治·韦伯双肘靠在后窗的窗台上，望着窗外的纽约。他的眼睛盯着街区末端那新建的、高耸的、巨大的医院。楼层就像梯田一样，一级级朝后退去。夜色中，高耸的大楼墙面呈现出鲑鱼的颜色。医院的这一侧及其背面都属于建筑物的裙楼结构，所有的护士和服务员都住在那里。该街区的其他部分都是破旧的砖房，这些房子密集地排在一起，乔治看到的只是它们的背面。

空气静得出奇，城市的所有噪音都随着远处的嗡嗡声消失了。这种声音一直持续不断，好像它本身就是静止的一部分。突然，从前面房子敞开的窗户中，传来了对面仓库装载平台上卡车发动时沙哑、杂乱的声音。这种重型发动机起动的时候声响特别大，接着传来齿轮撞击的声音。当卡车驶入大街然后慢慢消失的时候，乔治感到脚下的老房子颤抖着。杂乱声越来越小，然后在嗡嗡的声音中消失了，一切又恢复到了先前的平静中。

乔治望着窗外，内心涌起一丝莫名的喜悦，他对着远处医院裙楼中的服务员

们大喊。这些服务员们正和往常一样熨烫着她们的衬衫和轻薄的小裙子。他仿佛隐约听到远处大街上孩子们玩耍的喊叫声，还有不远处楼房里人们低沉的说话声。他看见夜光在小院里缓缓移动，每束光都包含着某种亲切、熟悉的东西。而光也会洒落在一块土地上，在这土地上，一位头戴草帽、手戴帆布手套的漂亮女士种满了各种鲜花，她每天都会在地里辛勤劳动几个小时。在另一小块新种的草地上，一位男士每天傍晚都会神情庄重地为之浇水，他红色的方脸上长着浓密的胡须。这里有为某些商务人士休闲娱乐提供服务的小屋或场所，还有一张色彩明艳的桌子，几把躺椅，一把条纹图案的阳伞撑在旁边。一位长相俊美的姑娘整个下午都坐在那里读书，她的外套搭在肩头，一只高脚饮料杯放在身体一侧。

在这令人迷醉的安静中，在西沉的光影中，在弥漫着春天味道的空气中，乔治觉得自己认识身边所有的人。他喜欢这所位于十二大街的老房子，它的红色砖墙，高大宽敞的房间，陈旧发暗的木制结构以及嘎吱作响的地板。在这神奇的时刻，好像这里的一切都因为过去 90 年来所有的房客而变得意义非凡，有了更多孤独和高贵的气质。这房子似乎具有生命，其中的每件物品似乎都具有某种生机与活力，墙壁、房间、椅子、桌子，甚至挂在浴盆上半湿的浴巾、扔在椅子上的外套以及其他文件、书稿、零散在房间各处的书籍等，无一例外。

他自己曾是这些熟悉事物的一部分，对此他所产生的喜悦中也包含了一种陌生的因素。他感到自己真正回家了——回到了美国，回到了曼哈顿稠密的砖石结构里，重新回到爱的家园；在过去的几个星期里，他将这一切重复了百遍。每每回想起一年前自己在愤怒与绝望中只身出了国，想要逃避眼前的一切，快乐的心情便会蒙上一丝淡淡的自责。

一年前他做出痛苦的决定，从深爱的女人身边走开。埃丝特·杰克比他的年纪大很多。她是已婚之人，同丈夫和成年的女儿生活在一起。但她却深爱着乔治，这份爱如此之深，如此毫无保留，倒使乔治感到身在圈套里一样。他们激烈地争吵过，而他因为她想控制自己而愈来愈生气，最后失去了理智。他想到了逃离。他离开她前往欧洲。他之所以要远离她是想把她忘掉，但到头来却发现根本无法做到：他整天都想着她，什么也干不了。所有与她有关的记忆都是美妙的。她那快乐的脸庞、善良的心、出众的才华，以及所有共同度过的时光都一一再现，并以新的渴求和欲望折磨着他。

就这样，乔治成了一位流浪异乡的人。他沿途经过英格兰、法国和德国，去

过数不清的新地方，碰到过数不清的人。在穿越大陆的途中他咒骂、上妓院、饮酒、吵架。他的脑袋被人打破过，几颗牙齿被打掉了。在啤酒馆的一次打架中，他的鼻子还被打歪了。在慕尼黑医院康复的那些孤独日子里，他躺在床上，被打伤的脸仰望着天花板。他只能思考，除此无能为力。最后，他终于有所感悟。在那里，他的疯狂渐渐开始消散，平生首次体会到了心若止水的感受。

他已经认识了爱情，正如人人必然都会认识的那样。在错误和考验、幻觉与幻想、错误与愚蠢、误解与委屈中，在痴傻、自私、进取、希望、信仰、迷惑中，他也了解了一切，正如每个人都一定会了解的那样。躺在医院里，他重又陷入对往事的思索中，渐渐地从中得到了一些教训。每一次教训都那么简单而明晰。他曾经领会过这些，但却不明白为何自己没有真正地明白。一切都绞成了一条结实的绳索，穿越过去，伸向未来。此刻他想起了这些，或许他能重新开始生活，因为内心里有了一条新的方向，但他却无法说清，自己究竟会走向何方。

他究竟学会了什么？或许，哲学家觉得这算不了什么，但对一个普通人来说，这一切已经很了不起了。仅仅通过生活、通过上千个日常琐碎的抉择，他整个复杂的遗传、环境、意识以及深厚的情感都迫使他做出决定，而他也由此知道自己不能两全其美。他深知，尽管自己的躯体既陌生又不合常规，所以常常把自己看作是一个肢体分离的生命体，但他仍然是所有有生命之人的儿子和弟兄。他也明白自己无法吞食地球，这样他就必须认识并接受他的局限。他意识到多年所受的痛苦大多都是自我折磨，这也是成长过程中不可或缺的部分。最重要的是，他认为，一个成年人决不能成为情感的奴隶。

他发现，自己所遇到的大多数麻烦，都来自于对事物的反击。从此之后，他在抉择之前一定会三思而行。其中的诀窍就是将理性与情感绑在一起，起双重作用，而不是让两者朝相反的方向分离，将自己与它们完全分开。他会尽力控制自己，看清事实的真相。如果自己的脑袋说：“就这么干吧！”他就会全力以赴。

埃丝特就是这样闯进他生活的，因为他从未想过回到她身边去。他的头脑已经告诉他如果终止恋爱关系，一切可能会更好。但是一到纽约，他内心就会驱使自己给她打电话。而他也会照做，接着他们见了面。接下来，一切就自然地发展起来。

他已到了这儿，同埃丝特待在一起——这是他万万没有料到的事。是的，返回是件令人高兴的事，而这却是其中最奇怪的环节。按理说，他应该为违背理性而感到不快，但事实并非如此。而那就是为什么当他背靠在那里，待在窗边沉思，

直到光线暗淡、春日的夜晚来临的时候，一个小小的虫子啃咬着他的内心，但他却暗暗地思索自己的思想怎会如此落后于行动。

此刻他已 28 岁了，早已明白理性有时候是无法解释某些事情的。要想把人生中这么多年既定的情感模式完全丢弃，并不像简单地丢弃一顶破旧的帽子或磨穿的鞋子那样容易。唉，他并非第一个面临如此两难处境的人。难道哲学家们就没有被这困住吗？答案是肯定的——之后他们便写下了至理名言。

爱默生曾说过：“坚持愚蠢的行动本身就是褊狭者的愚蠢行为。”

伟大的歌德在谈到人类成长与最终目标两者之间的不一致性时，曾将人类的发展和进步比作马背上的醉乞丐。

或许，最重要的事并非是乞丐喝醉了酒而头晕目眩，而是他本人身在马背上，一路摇摇晃晃，却向前奔去。

这个想法对乔治起了安慰作用，有一段时间，他一直在思索它。然而在他的满足中，那丝内疚并未被彻底抹掉，他的论据也可能存在漏洞。他对返回埃丝特身边心存矛盾：是聪明之举还是愚蠢行动呢……马背上的乞丐会永远摇晃下去吗？

埃丝特像只小鸟似的醒过来。她仰面躺着，眼睛盯着天花板。她感到自己的躯体充满活力，仿佛之前时刻为充满活力做着准备。

她马上想起了乔治。他们重新团聚后，所有的事情都变得新鲜起来。他们将生活的碎片捡起，将它们与之前的所有美好与强烈的渴望拼接在一起。以前那种使二人关系几乎破裂的愚蠢行为现在完全消逝了。乔治内心充满了难以预测的情绪与幻想，但她却没有看到一丝过去的忧郁和怒火——这种怒火过去曾使他猛击墙壁，直撞得他手指关节鲜血直流。待他回来后，他似乎更安静、更可靠、自我控制力更强了，他的每个举止都会表现出对她的爱意。她从未感受过这种至善至美的快乐。生活多么美好！

帕克大街上，行人开始走动，城市的街道变得喧闹起来。她身旁桌子上小闹钟滴答滴答地走着，时间就像小孩子一样，快速地朝着某种想象的快乐奔去。房中一座大钟发出缓慢、庄严的声音。清晨的阳光斜映在屋中的每件物品上，她在内心说：“就在此刻。”

诺拉端来了咖啡和热狗，而埃丝特正在读报。她读了有关戏剧方面的闲杂趣闻，然后又读了一出德国新剧目的演出者名单，该剧将于秋季上演，由社区行会举办。她读道：“已经聘请埃丝特·杰克小姐作为演出的设计师。”她笑了，因为

他们把她称作“小姐”，也因为想到她读报时，乔治的脸上所表现出来的夸张表情，还因为小裁缝把她认作他的妻子，而他显露出某种古怪的表情；因为自己的名字多次登上报纸而带给她无穷乐趣——“埃丝特·杰克小姐，她的作品已经使她被公认为是最重要的设计师之一。”

她感到快活、幸福与满足，所以她将报纸连同其他的剪报一同放进包中。她带着这些东西，走到十二大街拜访乔治。她把这些东西递给了他。她坐在对面注视着他的脸，看着他阅读报纸。她想起评论者们就自己的设计作品所作的全部评论。

“……精妙、敏锐、沉静，具有独特的讽刺效果和令人沮丧的幽默感……”

“……在这个大量生产毫无价值戏剧的时期，那些灵巧、可靠的艺术手法使这些古老的眼睛开始闪光，其他任何东西都无法做到这一点……”

“……她那不加修饰的粗野布景所具有的轻松效果，与我们对她充满热情的设计一起，有时候颇像令人生厌的玉石一样，这出戏剧……”

“这种超凡的捉弄技巧在古怪离奇的场景中显得调皮、狡猾而且具有嘲讽意味。我们还需要为补充点什么而多说几句或道歉吗，专家？”

“调皮又狡猾！他妈的，这太可笑了吧！”乔治慢条斯理地说道，“‘让那些古老的眼睛开始闪光！’噢，古怪的小杂种……那个有时候‘令人生厌的玉石！’噢，亲爱的，听我说……‘我们还需要为补充’……我可有点头晕了，亲爱的，把大蒜递给我！”他语言中的轻蔑和绕舌，以及有意中断短语的嘲弄语调，都令她忍俊不禁。

他厌恶地将报纸丢在地上，然后面对她，故意装得很严肃。

“嗨，”他说，“你是想让我心烦意乱，还是想让我饿着肚子听你胡言乱语呢？”

她再也克制不住了，于是便快乐地尖声大叫起来：“我可没有让你饿着肚子！”她喘着气说，“那可不是我写的！如果他们要那样写我也没法子！是不是很糟糕？”

“是的，你讨厌这个吗？”他问，“你爱听这些！现在你正坐在那里舔着嘴唇，对这些玩意洋洋得意，看着我饿着肚子却幸灾乐祸！喂，难道你不知道我一整天都没吃东西吗？你说我烦不烦？你能不能将你的灵巧艺术技能应用于一盘牛排呢？”

“没问题，”她说道，“你喜欢牛排吗？”

“你能否用一块排骨和一份美味的嫩洋葱色拉使这古老的眼睛开始闪光呢？”

“可以，”她说，“可以。”

他走过来用手臂搂住她，眼睛里露着爱意与渴望，紧盯着她看：“你能为我做出精妙、敏锐、沉静的饭菜吗？”

“可以，”她说道，“你喜欢什么我就给你做什么。”

“你为什么要为我做呢？”他问道。

这就像一种仪式，两人心照不宣。他们认真地倾听着彼此说出的每个字，因为他们彼此都那么渴望对方。

“因为我爱你；因为我想填饱你的肚子，然后再爱你。”

“这样好吗？”他问道。

“好得难以用言语来表达，”她说，“因为我人好而且漂亮，也因为我能做得比你所认识的其他任何女人都要好；因为我全心全意爱着你，也想成为你的一部分，所以肯定会好的。”

“你会把这伟大的爱转换成饭菜吗？”

“会转换成你吃的每一口食物，会以你从未体验过的方式消除你的饥饿。它会像一个真实的奇迹，让你一辈子都变得又好又富有。”

“那么，这是一种以前从未有人尝过的食物了。”他说。

“没错，”她说，“正是如此。”

事实的确如此。在这个世界上以前还从未有哪件事会是如此。春天又回来了。

就这样，他们现在又生活在一起了。可是一切并不像以前那样平静，即使表面上也不平静。现在他们不再住在一起了。自他返回的第一天起，他就坚决拒绝再回威佛利公寓的房子去，那是以前他们二人曾经工作、相爱、生活过的地方。相反，他在十二大街找了两间屋子，这两间屋子占据了房子的整个二层楼。打开滑门，两间屋子就成了一间大屋子。室内还有一间小厨房，这里小得只能勉强转身。整个屋子的布局完全按乔治的意图布置，因为这里既可以供他居住，也保护了个人隐私。在这里，埃丝特可以来去自由，他们可以保持独立；在这里，他们可以满足内心对爱的需要。

然而，最重要的是，这个住处属于乔治自己，并非两人共同拥有。这一事实将二人的关系重新建立在一个不同的层面上。今后他打算将自己的生活与爱情完全分开。她有她的戏剧界朋友，而他并不想加入她的朋友圈；而他有自己的写作世界，他想独自拥有这个世界。他会把爱情当做一件独立的事，他要确保自己能

够左右自己的生活、保持独立的灵魂与完整的自我。

她会接受这种做法吗？她会接受他的爱情，却让他独立生活和工作吗？他告诉她事情本应如此，而她也表示同意，她明白他的意思，可是她能做得到吗？女人的天性是否就是满足于男人所给予她的，而永远不会去索要她没有得到的？有没有什么先兆让她开始怀疑这个呢？

一天早晨，她去见他，兴高采烈地讲述她在大街上看到的戏剧。突然，她停了下来，脸上掠过一丝阴云，眼睛里透出不安的神情。她说：“乔治，你是不是真的爱我？”

“是的，”他回答，“我当然爱你，这一点你很清楚。”

“你不会再离开我了吗？”她问，呼吸有些急促，“你会永远爱着我吗？”

这一突然的情绪变化，以及她轻易的假定使他感到很荒谬可笑，因为她总认为他或其他人都会轻易地为任何人或事做出永恒的承诺。他大笑起来。

她双手一挥，做了个不耐烦的动作：“别笑，乔治，”她说，“我想知道，你是否会永远爱我，告诉我。”

她认真的态度，以及自己无法回答她的窘迫令乔治十分恼火。他从椅子边站起身，茫然地盯着她看了一会儿，然后开始在屋里来回踱起步来。走走停停一阵后，他转过身面对她，仿佛要说些什么，可又觉得想说的话说不出口，只好又紧张地开始踱步。

埃丝特的眼睛随着他的走动而来回移动。他们的表情将他们复杂的感受表现得一清二楚，玩笑与恼怒最终变成了惊恐。

“我到底做了什么？”她想道，“天哪，哪有像他这样的人！你永远猜不出他要干什么！我只不过问了他一个简单的问题，而他却变成了这副模样！尽管如此，这也比他以往要好很多，以前他大发脾气后还要辱骂我。现在他只是陷入自我苦恼中，我也猜不出他在想什么。瞧他的模样——就像笼中的野生动物来回踱着步子，就像一个喜怒无常、自我沉思的猴子！”

其实，兴奋的时候，乔治看起来的确像猴子。他长着桶状的胸部，宽阔的肩膀下垂着，走路时弯腰曲背，不断摆动着手臂，长臂几乎快要到达膝盖的位置了。他巨大的手掌和刮刀似的手指如同爪子一样弯曲着。他的脑袋牢牢地固定在短颈上，移动的时候一直朝前耷拉着。他的整个身体左右摇晃着且呈蹲伏状。虽然他比中等身材还高出一两英寸来，大约五英尺九英寸或六英尺，但他的腿与上肢并不完全成比例。此外，他的脸形较小，鼻子扁平，眼睛深嵌在浓眉之下，额头很低，

发梢贴在眉毛上方。当他烦躁不安或对某事感兴趣时，便会全神贯注地朝上盯着，与他整体姿势一起，脑袋朝前倾，身体缓慢潜行，这些特征都使他具有猴子的外表。这就不难理解为何有些朋友把他称作“猴儿”了。

埃丝特盯着他看了片刻，对他不回答问题感到失望，自尊也受到了伤害。他在窗前停下脚步，朝窗外望去。接着她走过去，轻轻地将自己的手臂挽在他的手臂里。她看见他太阳穴上的动脉血管向外凸起，于是明白一切言语都是白费。

户外，年龄很小的犹太裁缝们从隔壁的联合裁缝铺走出来，然后站在大街上，一个个面色苍白，脏兮兮、油乎乎的，看起来却兴奋极了。他们彼此大声地喊叫着，一边还打着手势。开始时他们仅在对方的面颊上用手轻碰一下，但慢慢地，他们的怒气越来越大，于是便沉闷、嘶哑地说：“不要！不要！不要！”再后来，他们的笑容中透露出怒气，开始轻轻地用指尖拍打对方的脸。最后，他们开始尖声叫起来，并给予对方猛烈的掌击。其余的人都高声咒骂着、喊叫着，有些人大笑着。只有几个人一言不发，只是静静地站在那里，神情严肃而阴沉地思索着什么。

接下来，年轻的爱尔兰警察朝他们冲了过去。他们的脸既粗野又愚蠢，傲气十足，他们的下巴松弛而粗糙。他们朝前挤的时候，嘴里还使劲地嚼着口香糖，口中不停地喊：“嗨！住手！住手！好了！赶快离开这里！”

发动机突然吼叫起来，人们穿过人行道。在人群中，有些面容是乔治和埃丝特从未见过的，有些是他们非常熟悉的。在不同地方，人们总有所不同，而他们却从不会变化；他们带着无止境的生殖力、无边的多样性、持续不断的运动、永远持续的重复带来的单调从生活中不知源头的泉眼中喷涌而出。其中有3位女性朋友永远地穿过了生命的街道。一位长着冷酷而性感的脸，戴着眼镜，嘴唇硬而丑陋；另一位长着田鼠一样的大鼻子，面容削瘦；第三位脸庞饱满、肌肉松弛，带着嘲弄的微笑，肥厚的嘴唇上抹了口红，油乎乎的鼻孔呈螺旋状。她们高声大笑的时候，笑声里既没有温情也没有快乐：尖锐、刺耳、难听、歇斯底里。她们只想用笑声招引大家的注意。

孩子们在大街上玩耍着。他们个个肤色灰暗，四肢强壮结实，举止粗野，就像自己的长辈那样讲话、鲁莽地行事。他们一个跳到另一个身上，将最弱小的丢在路面上。他们看见警察将那些吵闹的小裁缝们赶走时，也都溜之大吉。湛蓝、清新、富有生机的天空没有一丝云彩，树木萌出了新芽，阳光洒落在街头，洒落在行人身上，散发着勃勃的生命气息。

埃丝特瞥了乔治一眼，看见他脸上露出苦恼而反常的表情。他想对她说我们

都是野蛮、愚昧、粗野、误入歧途的人，所以，怀着恐惧与迷惘，呼吸着新鲜、富有生命力的空气，沐浴在晨光中，我们踏入对这个富有生命、美丽地球的无知中。之所以明白这一点，并非因为我们内心受伤的经历。

但他并没有说出来，而是疲倦地转身走向窗户。

“永远会有的，”他说，“永远会有属于你的。”

02 名利的第一次光顾

尽管他一贯欢快的情绪有时候会产生某种自责，但现在乔治比起以前快乐多了。这一点毫无疑问。事实上，他非常开心。过去的愚蠢和疯狂早就消失得无影无踪，有时候他也会因自己光荣的信仰感到欣喜——但这并非说明他有了全新的信仰。尽管这个信仰比以往更加坚定——他最终还是成功地掌握了自己的命运。自他小时候起，当他同亲戚乔依纳在利比亚山生活的时候，他就像个孤儿。他曾经梦想过有朝一日他能去纽约，在那里找到爱情、名誉和财富。他多年来一直把纽约当做自己的家乡，而他也获得了爱情。现在，他感到获得名誉与财富的时机已为时不远了。

满怀信心等待实现自己最远大理想的时候，任何人的心情都是喜悦的，现在，乔治的心情也是如此。他和大多数人一样，在事情进展顺利的时候，会对自己充满自信。这并不是偶然，不是运气，也不是各种改变他精神状态的事件汇集：他的满足感以及掌控感是他自身所特有的一种天赋和馈赠，这绝不只是一种自然之物。然而，在他的思想变化过程中财富也扮演着重要的角色。最难以置信的事情还是发生了。

他刚刚返回纽约不久，文学经纪人鲁鲁·斯卡德就激动地给他打电话。詹姆斯·罗德尼出版有限公司对他的书稿颇感兴趣，出版社的著名编辑福克斯豪尔·爱德华想与他谈一谈。当然，你根本没法预料这种事，但是一旦有了机会，最好还是抓住为妙。他会马上去见爱德华先生吗？

当乔治前往小镇的时候，他不停地告诫自己用不着盲目乐观，有可能什么都挨不着。以前不就有出版商曾说过那本书不能算作真正意义上的小说吗？

那位出版商甚至在信中写道——当然他拒绝的言语已经深深印在乔治的脑海里了——“那部小说的形式与你的个人才华不相适应。”同样是那部书稿，他一句话都没有改过，也没有删减过一个字。虽然埃丝特与斯卡德小姐曾经暗示说这部小说太长了，所以没有哪位出版商愿意接受，但他还是固执地拒绝对其进行修改。他坚持这本书要么原封不动地出版，要么就干脆不出版。他把书稿留给了斯卡德小姐，然后就独自去欧洲了，他对她找到出版商并不抱多大的希望。

在国外期间，一想到那部书稿，他想到自己多年的辛苦，想到因书稿而度过的不眠之夜，想到自己胸中的崇高期待，就会产生一种厌恶的情绪。他竭力不去想这些，觉得一切都不顺，认为自己也不够出色，他所有的远大理想、追逐名利的梦想现在都成了自吹自擂的大话。他心想自己就跟众多学校里那些名不见经传的普通老师一样，他曾经离开这个公用文化学校，等假期结束时他又再次返回，在那里讲授英语作文。他们经常谈论自己所写的或者准备要写伟大书籍。因为他们同他一样，都在竭力寻找某种渠道来逃避教学、阅读作文、评改试卷、努力激发平庸学子产生思想火花等枯燥乏味的重复工作。他在欧洲待了将近9个月，期间没有得到斯卡德小姐的任何音信，所以他对于某种不祥的预感早就做出了判断。

但现在她却说罗德尼出版公司的人对他的书稿有兴趣。哎，他们在那部书稿上已经花了不少时间。那么她所说的“感兴趣”到底意味着什么呢？他们或许会告诉他，经过一番认真仔细地审稿，他们从书中发现了某种才华的痕迹，如果加以适当修改，该书是可以出版的。他听说出版商们有时候会用挑剔的眼睛看待这类书稿。他们往往会花很多年的时间来观察和培养有才华的作者，并给予他一些必要的鼓励，以使他们怀有希望并对自己的未来抱有信心。但是这样做的前提当然是在书稿被拒绝后依然继续写下去，直到有一天他能“找到自我”。哼，他已经表明自己不是他们眼中的笨蛋！他绝不会在眨眼间暴露自己的失望，他什么错误都没有犯过！

如果那天早晨，站在街道拐角的交警注意到一位奇怪的年轻人站在詹姆斯·罗德尼出版公司门前的话，他永远都想不到这位青年竟会为即将到来的会面心存激烈的斗争。如果该警察注意到了他，他很有可能会满怀疑惑地仔细观察他，困惑自己是否应该走过去阻止一起重要案件的发生，困惑自己该不该同那位年轻人搭个话然后同他聊一聊，直到救护车到来把他带到伯勒屋接受观察。

因为那个年轻人疾步朝那座建筑物奔去的时候，紧皱着眉头，脸色很严肃，嘴巴闭得紧紧的。在他还没有穿过大街，正站在出版公司大楼前的路边时，他的

脚步摇摇晃晃的，接着便停了下来，开始朝四周张望，好像他不知道自己打算干什么似的。然后，他又迫使自己朝前走，但这时，他的样子看起来很迷惑，步态也不稳，好像他的腿很不情愿听从意志指挥似的。他猛地向前冲过去，然后又停了下来，接着又朝着大门猛冲过去，快到大门跟前时却又犹豫地停了下来。他面对着大门站了一会儿，双拳紧握，然后又松开了。过了一会儿，他满怀疑虑地朝四周张望着，好像感到有人在周围注视着自己似的。最后，他终于做出了决定，将双手塞进口袋深处，坚定地转过身，朝那扇门走了过去。

这时他慢慢地走着，嘴唇比先前闭得更紧了，他的脑袋僵硬地耷在肩头，好像要通过锁定正前方某个物体来确定自己行进的路线似的。但经过那里的时候，看见门口和展示窗的两侧都堆满了各类书籍。他用眼角快速地扫视了一眼，犹如一个试图弄明白大楼里发生了什么却不想让路人觉察到他行动的间谍。他一直走到大楼的尽头然后转过了身，接着又走了回来。当他再次经过出版公司时，他一直昂着头，并透过眼角悄悄地环视着。就这样，在大约一刻钟或者 20 分钟的时间里，他一直不停地重复着这一古怪的运动。每次走近大门时，他都会犹豫地侧转身体，似乎要走进去了，但却跟先前一样突然走开。

在重复了大约 15 次后，他终于站在与门口平行的位置。他大步流星地跨过去，紧握住门把手，但马上像被电击了一下，迅速地缩了回来。他站在路边朝上看着詹姆斯·罗德尼出版公司，又在那里站了好几分钟，不安地来回转换着脚，同时盯着楼上的窗户，好像在观察什么。突然，他的下颌肌肉开始紧张起来，然后撅起嘴，下定了决心，猛地穿过人行道，冲向大门，消失在里面。

一个小时后，年轻人从大楼里走了出来，如果那位警察仍然在拐角执勤的话，毫无疑问，他会跟一小时前一样，对这位青年的行为感到困惑不解、疑窦重重。年轻人缓缓地走了出来，行动机械，面带迷惑。他的双手在身子两侧机械地摆动着，其中一只手里还攥着一张皱巴巴的黄色纸条。他从詹姆斯·罗德尼出版公司走出来，就像一位神情恍惚的路人。在缓慢而又不加思考的走动中，他一路朝城区走去。他的脸上仍然带着困惑与茫然，一路朝北走去，然后便消失在人群中。

时间已经快到午后了，万物的影子开始快速地斜着朝西倒去。当乔治·韦伯出现在上布鲁克斯荒地附近的时候，他才如梦方醒。他搞不清楚自己究竟是怎么走到这儿的。突然间，他感到肚子很饿，于是便停下脚步四下张望，这时才明白自己所在的位置。他迷茫的神情顿时变成了吃惊与怀疑，嘴巴也开心得张得大大的。他的手心里仍然捏着那张长方形的黄色纸条。他缓缓地抚平了上